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关注到公告披露当日公司股价涨停。目前公司基本面及生产经营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以下事项可能给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带来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本次回购股份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本次回购方案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而要求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及时通知债权人，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3、回购事项时间跨度较长，可能存在回购股份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本次回购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而股东大会召开日距今还有15个交易日，且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时间较长。由于回购的期限较长，可能存在其他不确定性事项，导致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设置了回购价格区间，存在价格不成就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

施的风险

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及金融环境变化、投资者预期等因素的影响，存在股票价格不成就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5、公司账面货币资金超过4亿元，本次回购资金上限2亿元占账面货币资金比例接近50%，占比较大。

6、员工激励尚未履行相关审批，存在员工激励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激励事项尚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存在员工激励实施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